

至爱无敌

至爱无敌

第六章一夜之间

—

我回北京过了一个月探亲假，回校当天就听到了一个让我吃惊的消息。

我下了火车直接去了王木家，想蹭顿饭吃。我去他家还有一个原因，就是我给小白带了一条裙子，给王木带了两瓶北京名酒二锅头，还有一些北京特产茯苓饼之类。我一直弄不明白，茯苓饼那么难吃，为何会成为北京著名特产。

王木见我从旅行袋里往外掏酒，就搓着手咧着大嘴笑，说：“你小子平常挺小气的，这回咋这么大方啊？”他拿起酒瓶看了看上面的商标，问：“你没给你嫂子买点啥？”这时小白正在厨房给我下面条。我说：“我会不给她带？我不给你带也得给她带呀。”我就把裙子拿了出来，王木迫不及待地拿着去了厨房让小白看，弄得我怪不好意思，又不是啥值钱的东西。不过，从他这个动作可以看出他对小白还真有感情。

我吃着面条，听王木讲最近学校发生的事情。他

说：“你最关心的八成是关于李有良的消息吧？我告诉你一个让你高兴的消息，他转业了！”说完就瞅着我笑。

我停止了咀嚼，怔在了那里。

“你说啥？他转业了？怎么会呢？”

“你看你想不到吧？我可想到了。自从他跟安东妮去登记，他前脚走，我后脚就对你嫂子说，你看着吧，李有良犯了一个大错误，这一下他可要倒霉了。你问你嫂子我是不是这么说的？”

小白正往身上试裙子，就说：“你没那么说，你只是说李有良这事欠考虑，跟那么一个全校老干部注目的女人结婚，那得得罪多少人啊？这是你的原话。谢谢你柳杏，这裙子挺合适的，我正想买一条呢。”

“嗨，我要是知道你喜欢，多给你买两条就好了。”我真心地说，然后问王木，“你接着说呗，到底咋回事儿？”

“咋回事儿，得罪人了呗！”王木开始点烟，我后悔没给他带几盒大前门。我不抽烟，也反感别人抽烟。“李强听说他要跟安东妮去登记，就把他叫到办公室

去问他，你知不知道安东妮是什么出身？她爷爷是土改时叫咱们给镇压的，她是血仇子女，组织上根本就不能批准你跟她结婚，除非你脱了军装！你说是要革命还是要老婆吧。他说他两样都要。李强说那不可能，要革命你就得放弃那个女人，要那个女人你就准备转业吧。他斗争了好几天，我看见他冒出来一脸黄胡子，像个从监狱里出来的犯人，眼睛也失去了从前的亮光，成了死鱼眼，心说这人完了。果不其然，他说他决不放弃安东妮，革命嘛，到哪儿都一样革……”

我心里咯噔一下，脸上发起高烧。这个李有良，真是好样儿的！他比我强一百倍、一千倍、一万倍。我就没有他这个勇气。我宁肯要革命而不要女人，这是我骨子里的怯懦本性。

“临走我请他和安东妮来家里吃了一顿饭，他俩都很高兴。”王木有点喜形于色，像是显摆他的英雄壮举，“李有良说从前的朋友没有一个敢请他吃饭，就我还不忘旧情。他感动得眼泪汪汪的，都不像他了。那天我是头一回近距离地看安东妮，我一看不打紧，我心里

就骂开了，你猜我骂谁？”

“你别在那儿卖关子好不好？”小白坐在我对面，瞪了他一眼。

我说：“反正你不是骂我。”

他哈哈大笑，指着我：“你说错啦，我骂的就是你！”

“骂我？为啥？”我不解地望着他。

“为啥？就因为这个安东妮真他妈的漂亮，我一看就倒抽了一口凉气，妈呀，这是人吗？不是聊斋上说的那种小狐狸精吧？我眼睛都他妈看直了，要不是你嫂子一个劲地拿眼珠子剌我，我还不知要犯啥错误呢！”

“别在那儿放狗屁了，”小白红着脸说他，“瞧你那个没出息样儿，一辈子没见过好看的女人似的，让人家安东多不好意思。”

“我当时心里就想，难怪我们柳杏同志那么着迷呀，搁我我也得着迷，让这么个美人儿给自己当老婆，你就是天天吃糠咽菜也比跟别的女人在一起喝酒吃肉强啊……”

小白生气走了，临走还瞪了他一眼。

我把饭碗拿到厨房去洗了，回来接着跟王木说话。我没想到王木能够理解我，我也没想到李有良这么伟大，这都是对我这个窝囊废的批判啊。

“李有良临走说啥没有？”我问这话的意思是，安说啥没有？我想知道她的心情是什么。

“说了，”王木脱了凉鞋，光着脚丫子，把两条腿盘到藤椅上，一副想要大谈特谈的架势，“他说了很多，最后大概是有点醉了，语无伦次了。他说他早就料到会是这么个结果。对他来说，安东妮比啥都重要，没有她，他就不想活，所以他对你恨之入骨。他说：‘柳杏林虽然是我一手培养的，他想跟我争夺安东妮就是我的头号敌人，他就是我爹也不行，我也得把他搞掉。’他说等你回来让我告诉你，你没有坚持要安东妮是你一生中最大的失败，说明你不是一个真正的男子汉，男子汉应该为了自己所爱的女人去跟别人拼命。他说你太软了，安东妮没嫁给你就对了。他当时问安东妮，他说的对不对？安东妮说：‘不对，柳杏是个好男孩儿，他只不过没经历过事情，临到头上没有了主意。最主要

的还是他不知道我爱不爱他，因为我一直说他是小孩儿，他拿我当个大姐姐。他要是知道我爱他，他就会跟你一样，宁要老婆不要单位。’你听见了吧？这就是她说的，我觉得这个女人真他妈的不得了，她不但是个绝代佳人，还那么直率，她说的让你听了真是那么回事儿，一点都不掺假。我一听就服了，五体投地。唉，我要是早知道她是这么个人，我也就不会那么反对你跟她好了，不但不反对，说不定我也会掺和到里面去，跟你们争个头破血流，为这样的女人争个头破血流是值得的，你说是不是？”

我无言以对。

我们沉默了好长时间，我心里特别难受。我不恨李有良，只恨我自己。我再一次看清了自己。像我这样不敢爱，不敢坚持真理的人，活在世上有什么意思？真不如死了好。

最后王木说：“算了，事情已经过去了，就别想了，想也没用了，还是好好想想以后的事情吧。”

我说：“我什么也不想了，以后对我来说，已经没

有意义了。我把最最宝贵的东西丢掉了，别的东西还有啥意义呢？”

我甚至都没问一句，李有良走了，谁接替他当协理员。第二天上班才知道，王木被提拔当了协理员。这对我来说应该是个好消息，但我一点也高兴不起来。好像这事跟我一点关系也没有。相反，一进我们科办公室，那儿没有了王木，我心里就觉得空空洞洞的，像是没有了灵魂。

二

我去看小华时，她刚从外面洗澡回来，头发湿漉漉的，小脸冒着热气，白色布拉吉是那么清爽，整个人都显得清亮，像一缕晨风在眼前飘荡。

我的心热了一下。

我想起了那次去安那儿，也是她洗澡回来，头发也是湿漉漉的，身上也是那么清爽，像一缕清风……那已是上一个世纪的事情了。

小华进屋时，我正跟老两口儿说话，她看见了我，眼睛立刻就亮了，小嘴也咧开了，笑说：“我说今天眼皮

怎么一直跳呢……你在北京玩得好吗？”

她进屋放下盆里的东西，很快就出来了，坐在她妈的沙发扶手上，搂着她妈的脖子。从她的神情上看，她没出事儿，好像比从前的心情好了许多。

我把给她带的一些小手帕啦、发卡啦，以及一些北京特产给了她。她对两个小手帕的图案很喜欢，说你真会买东西，并让大家吃那些东西。

晚饭后，小华要跟我到江边散步。她爸她妈也怂恿说去吧去吧，江边凉快。

我呢，自从王木说了李有良和安的事情之后，对自己有了反思，知道自己是个想爱又不敢爱的人，所以对眼前的小华也不能太投入，因为我心里明白，我不会为她去承担太大的风险。那就作为一个朋友相处吧。

我们坐在那个叫做“斯大林公园”（其实是江边大道）的一个长椅上，手拉着手。我能闻到她身上的香味儿。这种姑娘们特有的味道总是使我莫名的激动，诱发我的爱欲。但我控制着，压抑着本能，不和她搂搂抱抱，虽然我很想搂搂她，跟她亲嘴儿。

我们默默地坐着，看着对面的太阳岛和江上的渡轮游轮之类。太阳岛上的红房子和绿树在夕阳中犹如童话世界，它们被镀上了一层釉彩，绚丽异常。江上的小船像一些鸥鸟，正贴着水面滑行。晚风把手风琴的音符揪成断片，夹杂着一个女孩儿颤抖的歌声，使生活脱离了它实有的平淡和沉闷，进入了虚幻。这气氛最适合谈情说爱了。小华不知何时就把身子倾到了我这一边，确切地说是倚到了我身上。我也就势搂住了她的肩膀，并轻轻吻了吻她可爱的小耳朵。

“真好……”她喃喃地说，闭上了眼睛。

“什么真好？”

“活着真好。”

“你是说像我们这样活着？还是你看到了另外一种？”

“就像现在这样。”

“唔……”

她抬头看看我，更紧地握着我的手，说：“你走的这些日子，我就像丢了魂似的，我，我哭了好几回……”

我受到了感动，但我不知怎样表达，或者说不知应不应该表达。

“我知道，”我说，“知道你会想我，除了你，还有谁会想我呢？”不知为什么我有些伤感，鼻子发堵，声音发嘶。

她把脑袋拱到我怀里，呜咽着说：“哥，我想你，我想死你了……”她哭了起来。

我把她揽到怀里，像搂着一个婴儿，轻轻拍打着她，不说话。不断有人从我们眼前走过，都免不了要看一眼，笑一笑。哈尔滨人是见过世面的，这里有过很多白俄，他们经常在大街上拥抱亲吻，有时候大白天就在公园的某个角落做爱。我们科的老马说，小时候有一次他和两个小伙伴去公园玩，看见一个五六十岁的老白俄跟一个十八九岁的小白俄在树下草地上干那事儿，他们就用土块砸人家，把二人砸跑了，草地上留下一块黄油布，三个人为了那块油布应该由谁拿回家还费了好多脑筋，最后用“石头剪子布”一决胜负，那块黄油布落到了他手里，下雨天他经常披着上学哩。他讲这个

故事是在我们发了工资去吃烤鸭，在等着上菜之前，把全科人包括他们的夫人都逗得差点儿笑死。王木还问：“那块油布呢？现在还保存着吗？”

我对小华说：“我忽然想起一个故事，想讲给你听……”

“我不想听故事，我只想你……”她有点儿撒娇。

“我不是在你跟前吗？”我笑道，“不是搂着你吗？”为了证明我正搂着她，我重重地拍了她两下。

“那也不行，那我也想你……”

“我还是给你讲故事吧，是个爱情故事，是个真事儿。”

“好——吧，既然你非要讲，八成你是想‘借古喻今’吧？”

“不是，就是想起了那个故事，”我说，“我们科有个同志，跟我年龄差不多，他爱上了我们卫生所的一个护士，那个护士长得很漂亮，可以说非常漂亮，好多人都想爱她。他爱上那个护士起因一次跳舞。那个护士跟他跳了一个通宵的舞，从此他就迷上了人家。可是

学校里有个大尉早就爱上了那个护士，他不知道。那个大尉知道自己手下一个少尉参加到竞争里来，就想法报复他。因为大尉是他的领导哇，要想报复他还不容易？大尉收集了他一堆材料，说要把他打成反革命，开除他的党籍军籍，就把他给吓住了，他就拱手把那个护士让给了那个大尉。当然，那个大尉也让比他更大的领导给报复了，只好带着他的漂亮老婆转业到地方去了。”

“讲完了？”她抬头问。

“完了。”

“这个故事不好。”

“怎么不好？”

“那个护士并不真爱你们科那个小伙子，她要是真爱他，就不会跟那个大尉……”

她从这个角度进行评价，出乎我的意料，这是个全新的角度。

“那你说我们科那个小伙子就没问题了？”

“当然有，不过，他的问题是，他自己也不知道他

是不是真爱那个护士，他要是知道，就不会把他爱的人让给别人了。”

嘿！这小姑娘，真出乎我的意料。

“你说那个大尉呢？他怎么样？”

“嗯，这个人嘛，我不喜欢……”

“为什么？他不是是一个强者吗？不是一个真正的男子汉吗？”

“那算什么男子汉嘛，不过是利用职权达到自私的目的罢了。这种人，我估计在他得逞之后，是不会真爱那个护士的，他会把所有的怨恨包括他失去的一切都算在那个护士身上，他们的生活不会太幸福了，不信你看着。”

嘿，这小姑娘，我此前还真小瞧她了！

“那让你说，这里边你喜欢谁呢？”

“我喜欢你们科那个小伙子。”

“为什么？”

“嗯……不为什么，我就是感觉着，他挺多情的，挺善良的，有一点软弱，善良的人都有点软弱。这么

说吧，我觉得他有点像一个人……”

“像谁？”

“像你。”说完就又把她的脑袋拱进我的怀里，在那儿“哧哧”地笑。

我本来是想向她表明，我是一个负不起责任的人，是个靠不住的人，也就是那个把心爱的人让给别人的人，让她对我有个清醒的认识，别对我抱不切实际的幻想。我真是这么个意思，这是我来找她事先想好了的。谁知她把事情理解成了这样，让我啼笑皆非。

三

那天晚上，我们在江边坐了很长时间。我几次催她回家，说回去晚了她爸妈不放心等等，她都无动于衷。她说她不想回去，好不容易把你给盼回来了，才坐了不到一分钟你就要走，你咋这么冷漠啊？我捏了捏她的小鼻子，说，你可真会夸张，都坐有俩钟头了，你说才坐了一分钟，你咋这么能夸张呢？她说，还不是跟你学的？你不也是爱夸张吗？

她说的也是，我也爱夸张。

这中间还出现一次险情。

在天要黑没黑之前，小华正跟我起腻那会儿，从不远处传来了一男一女的说话声，那女人的声音挺耳熟的。当他们顺着台阶走上来时，我看清了，是破秀，我再看跟她一起的那个男的，以为是上海佬，让我感到吃惊的是，这么快又换了。这人我认识，是我们学校乐队的手风琴手，一个专跟女孩们鬼混而且很受女孩们青睐的家伙。破秀一眼看见了我，开始是瞪了我一眼，接着就仰着脑袋旁若无人地从我们眼前走了过去，连瞧都没瞧靠在我身上的小华一眼。

我问小华：“刚才从咱们跟前走过去的那个姑娘怎么样？”

“你是问她的长相？”

“嗯，长相，身材，还有……她给你的总的印象吧，都有啦。”

她看看我，问：“你认识她？”

我摇摇头说不认识。

“你不认识她干吗要问她？”

“我想看看你对人的判断能力，看看咱俩的看法是不是一致。”

“长得好像还可以吧，像个大学生之类，总之是那种见过世面的，活得挺滋润的那种，我挺羡慕她的……”

“你用不着羡慕她，”我说，“她不值得你羡慕，她应该羡慕你。”

她坐了起来，脸差不多贴到了我的脸上，那么盯着我：“你一定认得她，对不对？”

“嗯，也许……”

“才不是‘也许’呢，我看出来了，你不但认识她，还跟她谈过恋爱。你说对不对？”

真想不到这小姑娘这么敏感，早知道她这么敏感，我就不问她了，这不是自找麻烦吗？

“嗯，我跟她谈了两天就散伙了，是别人介绍的。”

“只谈了两天？那么快？”她好奇地问。

“对，只谈了两天。我发现跟她在一起待一分钟都